

本文所包含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作說明之目的。這些信息是按照上市規則第4.29條所編製，旨在為有意投資者進一步提供以下方面的信息：(i)全球發售完成後，上市建議對本集團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所產生的影響；及(ii)假設全球發售於2010年1月1日進行，上市建議對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每股盈利預測所產生的影響。

隨附的本公司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根據目前可以獲得的資料編製，但存在若干假設、估計和不確定因素。由於存在這些假設、估計和不確定因素，這些隨附的本公司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不代表對本公司未來財務狀況的預測。

雖然在編製上述信息時已經採取審慎態度，但有意投資者閱讀這些信息時應當謹記，這些數據可能需要調整，未必是對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財務狀況的真實描述。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下文所載本公司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是根據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於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公司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所編製，並已作出以下調整。

本公司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僅為說明之目的而提供。並且，基於其性質，這些數據未必是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的真實描述。

以下本公司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旨在說明：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10年6月30日進行，其對本公司於2010年6月30日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所產生的影響。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是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說明報表，該表乃就說明全球發售的影響而編製，猶如全球發售已於2010年6月30日進行並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於2010年6月30日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所編撰，並已作出下述調整：

	於2010年 6月30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未經 審核備考經 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³⁾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合併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⁴⁾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經審核 合併有形 資產淨值 ⁽¹⁾	估計全球 發售的所得 款項淨額 ⁽²⁾		人民幣	港元 ⁽⁵⁾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港元 ⁽⁵⁾
以每股發售股份3.75港元的 發售價為基準	484.2	1,008.7	1,492.9	1.12	1.28
以每股發售股份5.35港元的 發售價為基準	484.2	1,457.7	1,941.9	1.46	1.67

附註：

- (1) 於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確定方式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附錄一所列示的本公司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	487.7
減：附錄一所列示的其他無形資產	3.5
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484.2

- (2) 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是基於扣除本公司應付的承銷費和其他相關開支後的每股發售價3.75港元及每股5.35港元，並且未考慮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計算所得。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按照於2010年6月30日的中國人民銀行匯率，即人民幣0.8724元兌1.00港元，從港元換算為人民幣。
- (3) 本公司物業於2010年8月31日的估值詳情載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物業估值」。歸入持作自用的樓宇、在建資產、土地使用權以及投資物業的物業重估盈虧將不會納入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財務報表。若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中納入有關重估盈餘，年度折舊費會增加約人民幣2.5百萬元。
- (4)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計算已作出上文附註2所述的調整，並且基於在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發行並流通的股份數量為1,333,334,000股（即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預計已發行的股份數量，未考慮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計算所得。如果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將會增加。
- (5) 人民幣換算為港元是基於2010年6月30日的中國人民銀行匯率人民幣0.8724元兌1.00港元而進行。但概不就以港元為單位的金額已經或可能已經或可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人民幣或該兌換能否進行（或反向兌換）發表任何聲明。

(B)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每股盈利預測

以下是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每股盈利預測。這些數據是基於上市規則第4.29條以及下文的附註所述基礎，旨在說明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10年1月1日進行所產生的影響。未經審核備考每股盈利預測僅為說明之目的而編製，並且，基於其性質，這些數據未必是對全球發售後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的真實描述。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止年度的預測**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利潤預測(附註1)	不少於人民幣253.6百萬元 (相等於約290.7百萬元)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盈利預測(附註2)	不少於人民幣19.0分 (相等於約21.8港仙)

附註：

- (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利潤預測是摘錄自「財務資料—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預測」中所提供的利潤預測。編製上述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預測的基礎和假設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利潤預測」內概述。
- (2)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盈利預測的計算是用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利潤預測除以將在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發行並流通的股份數量，即1,333,334,000股。得出的結果按全球發售在2010年1月1日進行而作出調整，未考慮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每股盈利預測是按照於2010年6月30日中國人民銀行匯率人民幣0.8724元兌1.00港元，從人民幣換算為港元。

(C) 有關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信心保證函

下文所載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全文。



Ernst & Young
18th Floor
Two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re
8 Finance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電話: +852 2846 9888
傳真: +852 2868 4432

Tel: +852 2846 9888
Fax: +852 2868 4432
www.ey.com

敬啟者：

我們就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及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盈利(「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此等財務資料由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僅供說明之用，旨在為貴公司的股份全球發售如何影響所呈列的財務資料而提供資料，以供載入貴公司於2010年11月3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二。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基準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二A和B部分。

貴公司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負全責。

我們的責任為按照上市規則第4.29(7)段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達成意見並向您匯報。對於我們過往就任何用於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任何財務資料所發出的報告，除對我們於發出日期所指明的收件人負責外，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基準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申報聘約準則第300號「投資通函備考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我們的工作主要包括比較未經調整財務資料與來源文件、審閱用以支持調整的憑證以及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與董事進行討論，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進行獨立審查。

我們的工作並非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審核委聘準則而進行審核或審閱工作，因此，我們並無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任何審核或審閱保證。

我們已計劃及進行有關工作，以取得我們認為必要的資料及解釋，以提供足夠證據合理確保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董事按所述基準編製，且該基準與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所做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合適。

我們的工作並非根據美國公認核數準則或其他準則及常規或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的核數準則進行，因此不應視為根據該等準則進行而信賴。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董事的判斷及假設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且基於其假設性質，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不能提供任何保證或反映任何事件將於日後發生，也未必能反映：

- 貴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財務狀況；或
- 貴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任何將來時期的預測每股盈利。

意見

我們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董事按所列基準妥為編製；
- (b) 該基準與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調整為適當之舉。

此 致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執業會計師
謹啟

2010年11月3日